

文言文阅读讲话

许宝华

严

修 编 著



安徽人民出版社

许宝华 严修 编著

文言文阅读讲话

安徽人民出版社

文言文阅读讲话 许宝华 严 修编著

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跃进路1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875 字数: 190,000 印数: 100,000

1979年11月第1版 1979年11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9102·18

定价: 0.62元

前 言

毛泽东同志指出：“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新民主主义论》）我们要批判继承古代文化遗产，贯彻“古为今用”的方针，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为实现历史新时期的总任务服务，就必须掌握文言文，把它作为了解我国古代文化的必要工具。

文言文，又称“古文”，是指以先秦口语为基础而形成的古代汉语的书面语，以及后来历代作者的仿古作品。由于历代封建统治阶级的提倡，这种与实际口语越来越脱离的文言文一直在汉民族书面语中占优势。我国流传下来的丰富的文化典籍，主要就是用这种文言文写作的。直到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以后，文言文在书面语中的统治地位才根本动摇，由同口语一致的白话文取而代之。

掌握文言文，主要是靠阅读实践，认真阅读一些代表性作品，同时再学习一点有关文言文的基础知识。在阅读实践的基础上了解一些语言规律，再用学到的一些语言规律进一步去指导阅读实践。

我们通过古代汉语的教学实践，把阅读文言文中的一些普遍性的问题，即文字、语音、词汇、语法、修辞等方面的重要难点，梳理了一下，拟定了二十个左右的小题目。这些小题目有相对的独立性，也有内在的系统性；围绕着它们介

绍一点阅读文言文的基本常识。希望这本通俗的小册子能对中小学语文教师和工农兵群众阅读和教学文言文有一点微小的帮助。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王力先生主编的《古代汉语》、张世禄老师的《古代汉语》以及其他同志的一些著作；还得到了安徽人民出版社同志的许多帮助，谨表深切的谢意。

由于水平所限，书中一定存在着不少缺点和错误，恳切地希望读者给予批评和帮助。

许宝华 严修

一九七九年五月一日于复旦大学

目 录

前言

一、汉字的构造和演变·····	(1)
二、通借字和本字·····	(11)
三、异体字和正体字·····	(20)
四、繁体字和简体字·····	(25)
五、形声字的读音·····	(28)
六、双声和迭韵·····	(33)
七、譬况、读若、直音和反切·····	(37)
八、押韵和平仄·····	(41)
九、词的本义和引申义·····	(57)
十、古今词义的异同·····	(66)
十一、词性的活用·····	(75)
十二、词序的倒装·····	(83)
十三、句子成分的省略·····	(90)
十四、对 偶·····	(96)
十五、借 代·····	(102)
十六、用 典·····	(112)
十七、委 婉·····	(119)
十八、古文的句读·····	(134)
十九、古书的旧注·····	(146)
二十、阅读文言文的常用工具书·····	(154)
二十一、常用文言虚词举例·····	(165)
〔附录〕文言文作品选读·····	(235)

一、汉字的构造和演变

读书必先识字，尤其是读古书，除现代汉字以外，还必须识现在已经不大通用的古代汉字。为了更好地掌握古代汉字的读音、意义和用法，以增强阅读古书的能力，有必要了解它的构造和演变的一些常识。

先说汉字的构造。

汉字可从构造上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没有表音成分的纯粹的表意字，一类是有表音成分的形声字。纯粹的表意字又可分为象形字、指事字和会意字三类。例如：

“日”，甲骨文作 ，象太阳形。

“月”，甲骨文作 ，象月亮形。

“火”，甲骨文作 ，象火焰形。

“水”，甲骨文作 ，象流水形。

“人”，甲骨文作 ，象人侧立形。

“目”，甲骨文作 ，象眼睛形。

“耳”，甲骨文作 ，象耳朵形。

“牛”，甲骨文作 ，象牛头形。

“羊”，甲骨文作 ，象羊头形。

“网”，甲骨文作 ，象张网形。

类似这些字，原来都是用图画事物的形象来表示的，所以叫做象形字。

还有一些比较抽象的事物，不能描画勾勒形象，只能用一些简单的符号来表示。这又有两种方法，一种是纯粹的符号，例如：

“一”，甲骨文作 一 。

“二”，甲骨文作 二 。

“三”，甲骨文作 三 。

“四”，甲骨文作 四 。

“五”，甲骨文作 五 。

“六”，甲骨文作 六 。

“七”，甲骨文作 七 。

“八”，甲骨文作 八 。

“九”，甲骨文作 九 。

“十”，甲骨文作 十 。

另一种是把一个符号加在一个图形上。例如：

“刃”，小篆作 刃 ，在“刀”字上加一点，用来指示刀口所在。

“亦”，小篆作 亦 ，在一个正面人形的胳膊下加两点，表示两腋的地方；现在肘腋的“亦”写作“腋”。

“本”，甲骨文写作 本 ，“木”是象形部分，“ 点 ”是增加的符号，表示“根本”之所在。金文写作 本 ，把甲骨文的三个小圆圈改成三个小圆点。小篆写作 本 ，进一步简化把三点变成了一横。

“旦”，小篆作 旦 ，一画指地平线，太阳从地平线上升起，表示天亮了。

“白”，小篆作 白 ，在“日”字上加一短画，表示太阳光射出来，显出白色。

“之”，小篆作，一画指土地，上面出了“”，表示滋生、滋长。

“立”，小篆作，底下的一横表示土地，一个正面的人立在地上，表示站立。

这些字里附加的符号是不能独立的，所加的一点或两点都不是独立的字，一画不是数目的“一”字，也不是“地”字。这两种方法，应用纯粹的符号或把一个符号加在一个图形上来指明事物的所在，叫做“指事”，用“指示”的方法构成的字就叫做指事字。

象形字和指事字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它们的字体不能分析为两个或几个独立的部分，如果勉强分析，其中至少有一部分不能独立，所以这两类字又叫做“独体字”，也是一切汉字的基本字。

由两个以上的“基本字”组合而成的字叫做“合体字”，合体字当中要是它们的基本成分都是用来表示意义的，它们互相拼合来表明某种事物，就叫做会意字。例如：

“从”，小篆作，由两个“人”组成，一人在前，一人在后，表示跟从、顺从。

“森”，小篆作，由三“木”组成，表示树木很多。

“休”，小篆作，由“人”和“木”组成，表示人靠在树木旁休息。

“启”，小篆作，由“户”（象门形）和“支”组成，表示用手开门。

“集”，小篆作（简化作），由“隹”和“木”组成。“隹”表示许多鸟集合。许多鸟在树上，表示集止、集合。

“看”，小篆作，由“手”和“目”组成，用“手”遮“目”，表示观看。

“並”，小篆作，由两个表示人正面站着的“立”字组成，表示并合、并列。

“逐”，小篆作，由“豕”和“辵”组成，“豕”（音shǐ使）是猪，“辵”代表人走，猪走人追，表示追逐。

在“合体字”当中，如果它们的基本成分有的表示意义，有的表示读音，那么这种合体字就不是会意字而是形声字了。例如：

“霖”，由“雨”和“林”组成，“雨”表示意义，“林”表示读音。

“囟”，由“囟”（古围字）和“令”组成，“囟”表示意义，“令”表示读音。

“秧”，由“禾”和“央”组成，“禾”表示意义，“央”表示读音。

“菽”，由“艸”和“叔”组成，“艸”表示意义，“叔”表示读音。

“戰”（战），由“單”和“戈”组成，“戈”表示意义，“單”表示读音。

“鳩”，由“九”和“鸟”组成，“鸟”表示意义，“九”表示读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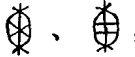
“基”，由“其”和“土”组成，“土”表示意义，“其”表示读音。

“衷”，由“衣”和“中”组成，“衣”表示意义，“中”表示读音。

有的形声字比较不容易辨认。例如“雜”(杂)字，一般不写作“雜”或“襍”，很难看出其中的“衣”是表义的，“集”是表音的。又如“雖”(虽)字，原义是指蜥蜴一类的虫，其中“虫”是表义的，“唯”是表音的。

会意字和形声字，都是包含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可以独立成字的部分，向来把这样的构造叫做“偏旁”结构。凡是合体字里所包含的基本成分，都可以称为“偏旁”。作为表意成分的偏旁叫做“形旁”(或称“形符”)，作为表音成分的偏旁叫做“声旁”(或称“声符”)。会意字就是由形旁和形旁组成，形声字就是由形旁和声旁组成。

除上面所说的象形、指事、会意、形声四种汉字构造的方法以外，传统文字学“六书”的理论中还有“假借”和“转注”两种。所谓“假借”，就是借用一个语音相同或相近的字来代表另一个字的方法，假借字和被借字之间没有意义上的联系，也就是说，被借字是当作一个纯粹表音的符号来使用的。例如：

“東”，本来是象形字，甲骨文作，象囊囊之形。后来假借为四方之名，表示东方的“东”。

“北”，本来是会意字，甲骨文作，指二人相背。后来假借为四方之名，表示北方的“北”。

“離”(离)，本来是一种鸟的名字，后来假借为分离的“离”。

“校”，本来是形声字，是指古代用来囚禁犯人的一种木制器械。后来假借为“学校”、“校正”等词里的“校”。

“其”，本来是象形字，甲骨文作，象畚箕之形。后来假借作虚词或代词用。

“來”，本来是象形字，甲骨文作，象麦形。后来假借为往来的“来”。

所谓“转注”，就是部首相同、声音相同相近、意义相同的字互相解释的方法。例如：“老，考也。”“考，老也。”“老”和“考”同属“老”部，声音相近，意义相同，所以是一对转注字。又如：“顶，颠也。”“颠，顶也。”“顶”和“颠”同属“页”部，声音相近，意义相同，可以互相解释，所以也是一对转注字。

应当说明：传统文字学中的所谓“六书”，并不都是造字的方法，其中象形、指事、会意、形声是造字的方法，而假借和转注事实上只是用字的方法，因为假借和转注并不能产生新字。认识“六书”原理对于我们阅读古书、加深对古代词义的理解是有帮助的。因为象形、指事、会意三种原则，原来的构造上都有着图画文字的遗迹，都可以作为根据来认定各字的本义；即使是形声字，也包含有表义的形旁，也可以作为根据来推见它原来所属的“义类”。

上面说了汉字的构造方式，下面再说汉字的字体的演变。

汉字的字体也就是汉字的形体，它的演变可从商朝的甲骨文说起。甲骨文，也叫“殷虚文字”、“殷虚书契”、“龟甲文”、“契文”。殷王朝的奴隶主贵族十分迷信，每事必卜。凡祭祀、征战、行止、田猎、农事等都要通过龟甲、兽骨的占卜以请命于“上帝”。把龟甲和牛骨事先钻成一个个的深槽，占卜时用火在钻处烧灼，从背面坼裂而成的兆文来定吉凶、好坏。把占卜的事情用文字刻在兆文的旁边这就是“卜辞”。因为“卜辞”都是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所以称这

种文字为“甲骨文”。甲骨文由于是用刀刻在龟甲兽骨上的，因此笔画以方笔居多，笔势来得瘦硬。

甲骨文的程式很简单，大抵是“某日某人卜问某事，吉或不吉”，有时纪其效验。由于程式简单，使用的文字有限，根据不完全统计，出土的十几万片甲骨上的不同单字，只有三千五百个左右，其中近二千个是已经认识了，不认识的字大多是专名，如人名、地名、族名之类，其义可知，其音不能读出。由于程式简单，没有机会被卜辞用到的字一定还有。例如“民”字，在周初的青铜器铭文中已经习见了，而甲骨文中却没有“民”字，也没有以“民”字为偏旁的字。由此可见，卜辞所使用的字并不是殷代文字的全部。但以文字系统而论，甲骨文已经是具有严密规律的文字系统，后人所谓“六书”在甲骨文中都可以找出不少例证。即从这一点推断，自劳动人民创造文字以来，到甲骨文时代汉字已经经历了一段漫长的发展过程。

文字发展到了周朝，出现了大量的金文。金文是铸在钟鼎彝器上的文字，所以又叫钟鼎文。商朝已经有了，但字数不多。金文的形体跟甲骨文非常接近，只是笔势肥厚而有锋芒，写法上要求字形美化并且便于书写，对于事物的形象则不要求描绘得逼真毕肖。因此，周代的金文跟商代的甲骨文相比，虽然文字形体还是很接近的，但它表现了简化的趋向。

到了春秋战国时代，列国应用在书简上的文字跟西周钟鼎彝器上的文字有所不同。秦国居于西周故地，继承了西周文字的传统，并且在民间创造的基础上发展成为“篆书”。秦国早期应用的文字叫“大篆”，也叫“籀文”。后来又由大篆发展成为“小篆”。《说文解字》上说：“篆，引书也。”

“引书”就是引长为线条的意思。它的特征就是线条均匀而柔婉，不象甲骨文那样方折、瘦硬，也不象金文那样粗细不均；结构趋于整齐，离开图画的原形更远。

从大篆变到小篆基本上是一个简化过程，其所以改“大”而称“小”（这是汉朝人给起的名称。秦朝尚无篆书之名，更无大篆、小篆之分），就是因为小篆比大篆简易。小篆的使用在汉字发展史上具有很大的进步性，到了秦始皇时代，就能用它来统一“不与秦文合”的奇形怪状的六国文字。秦始皇的“书同文”，废除了大量区域性的异体字，使文字更进一步整齐划一和简易化了。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工具，为便于书写应用，必然要向简化的方向发展，这从甲骨文开始就是如此。小篆虽然已经很整齐，可是写起来还很不方便。因此秦代还把小篆的写法简化，使其更便于书写，这便产生了隶书，即一种为“徒隶”（办普通文书的小官吏）狱卒所普遍应用的文字。秦代并把隶书作为日用文字在全国范围内应用，这对于当时政策法令的推行和文化的传播有很大的积极意义。同时，这样就使民间通行的草篆登上了大雅之堂，促进了由篆而隶的转变。到了汉代，隶书就很快成为正式的书体而占统治地位了。

隶书一方面打破了篆书的结构，更加趋于简化；一方面又把篆书的弯曲圆匀的线条变为平直的笔画，即变圆形为方形，变弧线为直线，失去了原来小篆中已经不多的图画意味，而成为有一定笔画顺序的便于书写的文字。由于毛笔的普遍应用，笔画也渐渐有了粗细的分别，并且有撇捺，有棱角，后来的楷书就是在隶书的基础上进一步演变而成的。楷书跟隶书的差别不大，凡认识楷书的人都能认识隶书。

汉代在隶书之外又有“草书”。当时的草书就是一种草

率的隶书，是因要求书写的急速而自然产生的。草书不仅有连笔，而且有些字只是整个隶书字体的简写，只要求粗具轮廓，不要求一笔一画都写得很清楚。如果说隶书是秦朝隶人所用的文字，那么草隶或是草书就是汉朝隶人乃至民间日常生活所用的文字了。汉朝人除比较庄严的铭刻和碑碣使用隶书之外，一般都用这样的字体。

草书本来由劳动人民所创造，但后来被垄断文字的统治阶级发展到了极端，往往信笔所之，没有一定的结构。不利于学，不便于认。到汉末魏初就产生了“楷书”。

楷书也叫“真书”、“正书”，它是改变了隶书的笔势，又适当地加以简化而成的，写起来既没有隶书那样费事，也没有草书那样难认，所以从魏晋以后一直到现在都作为正式的书体来应用。

魏晋时代在楷书之外又有一种介于楷书同草书之间的字体，那就是“行书”。行书以楷书为基础，又加入了一些草书的写法。既容易书写又便于辨认。所以从魏晋到现在，行书一直是书札手稿日常应用最广泛的字体。

汉字从甲骨文、金文演变为篆书，再由篆书演变为隶书，又由隶书演变为楷书，这是汉字形体演变所经历的三个历史阶段。了解汉字形体演变这个过程，对我们学习古代汉语和阅读古书也是有帮助的。比如汉字的偏旁本来都是有意义的，后来由于字形的演变才看不出意义来的，要是我们知道那个偏旁在甲骨文、金文乃至篆书中寓有象形意味的写法，就可以知道它的古义了。例如“扌”、“攴”原来象手的形状，“艹”原来象草木的形状，“刀”本来象刀的形状，“气”原来象云气的形状。“步”原来象两个脚趾的形状，“革”本来象两手剥羊皮的形状，“隹”原来象短尾鸟形，

“其”原来象畚箕形，“豐”（现在简化为“丰”）本来象“豆”（古代的一种食器）装得很丰满的形状，等等。又如汉字从篆书演变为隶书，这是一个很大的变化。从这个变化中可以看出汉字形体的演变是同汉字的构造方式密切联系的。例如“香”字，原来从“黍”从“甘”，是个会意字，隶变后写作“香”，从“禾”从“日”，就说不通了；“燐”字原作“𩇛”“炎”是火焰，“舛”是行动的意思，“𩇛”（音纸）和“𩇛”（音跨）都是脚的变形。“炎”和“舛”合起来就是指“闪动的火”，正好表示燐的性质，隶变后把“炎”字改成“米”字，这就解释不通了。这是隶变突破会意字的例子。又如“書”（书）字原来从“聿”，“者”声，隶变后写作“書”；“賊”字原从“戈”，“则”声，隶变后写作“贼”，变成从“贝”从“戎”，声符都已看不出来，形声字也就不成为形声字了。要是我们知道它们的形体演变，对于理解一些字的意义无疑是有帮助的。我们读古书遇到不认识的字和不懂的地方时，就要查阅《辞源》、《辞海》、《康熙字典》等工具书，可是常会有这样的情形：有许多字不在这个部而在那个部，又有一些字不知道它们收在哪个部首，要是我们了解部首字形体的演变，查起来就比较得心应手了。诸如此类，都说明了解一些关于汉字的构造及其演变的知识，对于我们学习古代汉语和阅读古书是有帮助的。

二、通借字和本字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一个字原则上只应该有一个形体，不需要两种以上的写法。但是，汉字是具有好几千年历史的文字，再加使用的人数多，地域广，在发展过程中，有些字出现了两种以上的写法，那是很自然的，我们在古书上常常可以见到一些形体分歧的字。解放以来，党和国家对汉字实行简化笔画和精简字数的政策，大量常用字的形体统一起来了，这给广大工农兵和青少年学习文化带来了很大的方便。如果不读古书，一般只要学习现在通行的简体字就够了；但如果要阅读文言文，研究古代文化，只掌握现在通行的形体划一的简体字，而不认识那些形体分歧的字，那就不够了，就会在阅读上遇到障碍。

阅读文言文时遇到的形体有分歧的汉字主要可以分为三大类，就是：一、通借字和本字；二、异体字和正体字；三、繁体字和简体字。

通借字也叫假借字，是文字使用上应用“借字标音”即同音替代的方法而造成的用来代替本字的字。它们相互之间只是语音相同相近，并没有意义上的联系。用现在的话来说，有的假借字就是别字，使用假借字就是古人写别字。

请先看几个例子：

“颜渊蚤死。”（王充：《论衡·问孔》）——颜渊早死。

“孝公曰：‘善。吾闻穷巷多怪，曲学多辨……。’”